

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履职报告

作为华润双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委员,2024 年度我们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要求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审慎、客观、公正的原则,勤勉履行职责,现将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分别是孙茂竹先生、于舒天先生、林国龙先生、刘宁先生、陈震先生,期间审计委员会委员变更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董事会、股东会审批程序,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选举产生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新一届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孙茂竹先生(主任委员)、于舒天先生、林国龙先生、刘宁先生、陈震先生担任;原审计委员会成员康彩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构成合理,主任委员由会计专业独立董事担任。各委员具备履行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切实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

二、审计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除年审相关会议外,公司共召开 6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

审议、通报各类议案共计 24 项。各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并对公司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内部控制评价、内部审计、合规管理等事项进行了审议。

三、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我们对外部审计机构进行了全面的监督与评估，认为：公司聘用的外部审计机构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在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期间，按照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严格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深入地调查了解公司情况，对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进行核查验证，审慎发表专业意见，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在帮助公司加强风险防范和提高管理水平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鉴于此，经审计委员会审议表决后，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在年度审计工作中，我们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重点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在审计期间未发现存在除年报内容外的其他应披露事项。

经审核，公司实际支付的年度审计机构财务报表审计费用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与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及披露的审计费用情况相符。

(二) 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及评估。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相关报告，公司内部审计事项涉

及经济责任及专项审计，聚焦研发创新、采购管理、工程建设、关联交易、投后评价等重点领域，通过自纠自查、立行立改，助力公司降本增效、提升外延发展效果，有效化解问题风险；通过制度梳理、流程优化，加强内部审计的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固化审计成果，提升内部审计的有效性。

同时，我们督促公司根据年度审计计划，细化审计内容、分解审计方案，进一步落实审计结果运用和审计价值创造，在深化运用审计结果时，及时提出管理建议并持续跟进，避免相同问题重复出现；对于审计发现的重要问题及启示进行集中收集、评估，进一步建立长效整改机制，并定期复盘整改情况，持续提升内部审计成效；内部审计中加强对低成本战略实施、投资并购后评价等战略层面的专项审计，为经营决策提供前瞻性风险防范建议，为公司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我们切实履行了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阅工作，并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披露内容和程序合规合法。

在公司年报审计工作中，我们根据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年审工作时间的安排；审阅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以书面函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按工作进度及时完成年报审计工作；审阅经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财务报表及审计后的财务报告，并形成书面意见提请董事会审议；也对年审机构的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了总结

和评价。

(四)监督及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我们认真审阅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运行及监督评价情况，全面明确了下一年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监督工作部署。公司持续优化依法治企、风控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在经营管理中发挥法律、风险、内控、合规四项管理职能高效协同作用，加强对各单位的指导及监督；不断规范和优化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充分发挥内部控制职能部门统筹推动、组织协调、监督落实的作用，确保内部控制监督履职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有效开展完善制度、监督评价及整改落实内控管理工作，促进内控体系持续优化，提升内控体系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五)指导、监督和评价公司合规体系建设工作

我们认真审阅了《合规管理工作报告》及相关工作制度，公司不断加强合规管理工作，将2024年确立为“合规管理深化年”，深化“鹤规行”合规品牌建设，持续健全合规管理体系，不断提升合规管理水平；紧跟时代步伐，主动适应市场需求，研判合规管理形势，动态落实相关要求，升级合规制度文件体系，强化制度刚性约束，全面规范业务行为，确保业务操作符合法规和相关监管要求；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培养符合华润双鹤业务发展的合规骨干人员；积极培育合规文化，开展常态化、全覆盖的合规宣传、教育、培训，提升全员合规管理能力，增强合规风险防范意识，助力业务提升合规竞争软实力。

(六)指导、监督和评价公司风险管理工作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风险评估等风险管理相关报告，公司风险管理体系、机制不断完善，运行状态良好，坚守住了不发生重大风险的底线。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结合面临的内外部环境因素，提升风险研判能力，积极采取措施加强重大风险全过程管理，推动风险管理与日常经营管理融合，不断提升风险管理工作。针对已识别的重大风险实施风险季度监测预警及风险报告，全面分析风险指标状况和特征，制定切实有效的应对措施，确保重大风险得到有效防控。

2025年，我们将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依法依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和丰富经验，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支持，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审计委员会委员：孙茂竹、于舒天、林国龙、刘宁、陈震

2025年3月18日